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張翠杏
電話：7531442
電子信箱：iamcth25@email.chcg.gov.
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3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901916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銓敘部函及標準表(共2個電子檔) (0191653A00_ATTCH1.pdf、
0191653A00_ATTCH2.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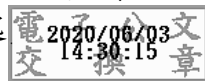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修正後之「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一次性離退給與按月攤提計算所據平均餘命標準表」，並自民國109年6月1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銓敘部109年6月1日部退一字第1094940546號函辦理。
- 二、檢附原函影本及標準表各1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